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情况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，由董事长召集，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，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。

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4 名。独立董事赵保东先生、吴培国先生分别委托独立董事姚小民先生代为出席会议，并对有关决议事项行使表决权，同时代为签署书面确认意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

2021-041)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〈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》等公司债券相关监管法规要求，为规范与提升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拟新增《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制度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明确公司重大信息内部的报告、传递、审核、披露程序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、准确、完整，拟新增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。制度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(公告编号：2021-042)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选举陶家晋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。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、聘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调整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(公告编号：2021-044)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、聘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调整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(公告编号：2021-044)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提名屈福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提名屈福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3）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聘任赵晓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、聘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调整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4）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因工作原因，解聘杨珊女士公司财务总监职务。聘任段志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、聘任董事会秘书以及调整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4）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为此，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。会议召开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太原重工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5）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6 日

附：陶家晋先生、屈福政先生、赵晓强先生、段志红先生简历

陶家晋先生，1973年5月出生，1996年7月参加工作，大学学历，工程硕士，高级工程师。历任太原钢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系统创新部副部长，太原钢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自动化公司副经理，山西太钢信息与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，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屈福政先生，1957年12月出生，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，博士，曾任大连理工大学工程机械研究所所长、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。现任大连理工大学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。

赵晓强先生，1979年10月出生，2003年8月参加工作，大学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科长、本公司轧钢设备分公司财务科科长、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部长、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。现任本公司证券部部长。

段志红先生，1972年5月出生，1994年7月参加工作，大学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驻自动化公司财务室主任、计财部成本管理室标准成本主管、山西世茂商务中心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，采购部部长，总经理助理，花园体育文化中心总经理，现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、财务中心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。